

# 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文件

院 发[2021] 5 号

签发人：蔡伯根

## 北京交通大学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

### 关于研究生申请博士、硕士学位应取得学术成果要求的规定 (试行)

为贯彻落实三部委关于学术评价改革的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我院对研究生申请博士学位应达到的学术成果基本要求,我院根据《北京交通大学论文分类办法(试行)》(校科发[2010]33号)以及《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申请博士学位应取得学术成果的基本要求(试行)》(校发[2020]39号)的有关规定,组织部分导师、学科责任教授和专家讨论形成对本院博士、硕士研究生发表论文要求的初步意见,经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第七届学位委员会2021年第2次会议研讨审议修订,经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在遵照校发[2020]39号文件关于学术成果类型、分类以及署名等相关规定的基础上,确定我院研究生申请博士、硕士学位应取得学术成果的基本要求如下:

#### 一、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2021级入学实行):

满足校发[2020]39号文件关于工科门类博士研究生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基础上,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并经导师同意:

- 1、发表(可Online)CCF推荐A类英文期刊、校学术委员会认定的申请博士学位学科领域的顶级国际期刊、顶级国际会议或IEEE/ACM Trans(2区以上)学术论文成果1项;

2、取得二类及以上学术成果 1 项，五类及以上学术成果 1 项，共计 2 项且至少 1 项为学术论文成果（二类以上学术成果可 Online）；

3、取得三类及以上学术成果 2 项，五类及以上学术成果 1 项，共计 3 项且至少 1 项为学术论文成果；

4、取得列入学院学位委员会国内代表期刊推荐目录学术成果 1 项，五类及以上学术成果 2 项，共计 3 项；

5、取得四类及以上学术成果 2 项，五类及以上学术成果 2 项，共计 4 项且至少 1 项为四类学术论文成果。

## 二、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2019 级及以后毕业实行）：

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且成果内容与学位论文相关，并经导师同意：

### 1、学术论文类：

（1）在公开发行的学术性刊物、国内外学术会议论文集等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 1 篇；

（2）在北京交通大学慧光杯学术文化节发表学术论文 1 篇；

（3）撰写科技处认可的国防科技报告 1 篇。

### 2、授权专利类：

提交国内外技术发明专利 1 项（有受理号）；

### 3、学科竞赛类：

满足五类学术成果中第（4）项关于学科竞赛的相关规定或满足计算机与信息类学科推荐竞赛要求。

## 三、说明

1、本规定为《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申请博士学位应取得学术成果的基本要求（试行）》（校发[2020]39 号）的学院补充要求，相关署名、认定规则等遵照校级文件执行；

2、发表校学术委员会认定的信息与通信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和网络空间安全学科领域的非 CCF A 类顶级会议论文，在申请博士学位时只在对应学科认定；

3、列入中科院文献情报中心《国际期刊预警名单》的论文，在申请博士学位学术成果认定时，不记作有效成果；

4、为鼓励研究生参加学科竞赛，针对学术学位博士要求的第 2、3、5 条，在发表至少 1 篇非五类学术论文成果的前提下，可以将以下范围的计算机与信息学科推荐竞赛获奖等同认定为五类学术成果；

(1) 排名前三参加 CCF B 类以上国际学术会议主办的正式竞赛，获三等奖以上奖励或成绩排位前 10%。

(2) 排名前三参加 CCF C 类国际学术会议主办的竞赛或国内各类一级学会（如中国计算机学会、中国人工智能学会）或其专业委员会（如 CCF 人工智能与模式识别专委会）组织的相关学科竞赛，获二等奖以上奖励或竞赛成绩排位前 5%；

(3) 排名前三参加世界 500 强企业、国内 IT 头部企业组织的行业竞赛和技能竞赛，获二等奖以上奖励或竞赛成绩排位前 10%；

(4) 由学院学位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高水平竞赛。

5、2021 级以前的博士研究生，除按相应年级规定执行外，也可参照本规定执行。

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

2021 年 4 月 30 日

## 附录 国内代表期刊推荐目录

1. 计算机学报
2. 软件学报
3. 计算机研究与发展
4. 自动化学报
5. 通信学报
6. 电子学报
7. 信息安全学报
8. 中国科学-信息科学, 中英文版
9. 科学通报
10. 电子与信息学报
11. Journal of Compute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12. Frontiers of Computer Science in China
13. Chinese Journal of Electronics

---

2021年4月30日 印发

---